关于申报碳普惠核证减排量利益相关方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碳普惠交易管理办法》要求,碳普惠项目业主在申报前,应将项目咨询服务、利益分配等关键信息向利益相关方进行公示,公示期不少于 7 个工作日，现予公示: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

二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李斌;联系电话:17369360069

邮寄地址:广州市黄埔区保利中科广场 A 座 12 层

三、项目名称

广东万安纸业有限公司 2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四、利益分配

项目业主方:汕头市汕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，占比 100%;

汕头市汕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8 日